

附件 3

# 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
- 三、支出决算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纪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 在市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县市区委、市委有关部门、市直机关部门党组(党委)巡察工作。

(四) 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纪委省监委和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

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市纪检监察制度，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八)根据省纪委省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与其他地区开展的反腐败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市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市委组织部代市委管理的国有企业、市属高等院校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

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 完成省纪委、省监委、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 19 个室部, 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六监督检查室、第七至第十一审查调查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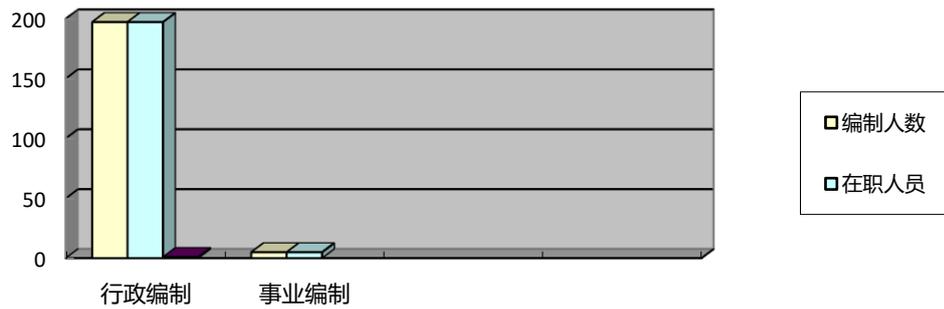
示例: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 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机关)
2	咸阳市纪委监委茂陵基地管理中心(事业)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本部门截止 2021 年底人员编制 202 人, 其中行政编制 197 人、事业编制 5 人; 实有人员 202 人, 其中行政 197 人、事业 5 人。

(人员情况柱状图)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总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25.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6.6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0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4
		9、卫生健康支出	99.3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186.1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6425.25	<b>本年支出合计</b>	6408.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94
<b>收入总计</b>	6428.75	<b>支出总计</b>	6428.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  
1 年

金额单  
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 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其 中 ： 教 育 收 费			
合计		6,42 5.25	6,42 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1 3.10	5,81 3.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81 1.56	5,81 1.56						
20111 01	行政运行	2,33 1.50	2,33 1.50						
201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 6.12	2,02 6.12						
20111 50	事业运行	235. 00	235. 00						
201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1 8.94	1,21 8.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201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205	教育支出	60.0 0	60.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0	60.0 0						
20508 03	培训支出	60.0 0	6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 74	266. 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74	26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74	263.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31	99.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1	99.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1	9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10	18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10	18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6.10	18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2021  
年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08.81	3,112.16	3,29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6.65	2,560.01	3,236.6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95.12	2,558.47	3,236.65			
2011101	行政运行	2,331.50	2,331.5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8.82	0.00	2,018.82			
2011103	机关服务	1.92	0.00	1.92			
2011150	事业运行	226.97	226.97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15.90	0.00	1,215.9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0.00			
205	教育支出	60.00	0.00	6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0	0.00	6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0.00	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4	266.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74	263.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74	263.7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31	99.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1	99.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1	99.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10	186.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10	186.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6.10	186.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425 .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6 .66	5,796 .6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0.00	60.00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 4	266.7 4	
		9、卫生健康支出	99.31	99.3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186.1 0	186.1 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6425 .25	<b>本年支出合计</b>	6408. 81	6408. 81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94	19.9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6428.75	<b>总计</b>	6428.75	6428.7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08.81	3,112.16	2,486.84	625.32	3,29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96.65	2,560.01	1,934.69	625.32	3,236.6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95.12	2,558.47	1,933.15	625.32	3,236.65	
2011101	行政运行	2,331.50	2,331.50	1,933.15	398.35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8.82	0.00	0.00	0.00	2,018.82	
2011103	机关服务	1.92	0.00	0.00	0.00	1.92	
2011150	事业运行	226.97	226.97	0.00	226.97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15.90	0.00	0.00	0.00	1,215.9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1.54	0.00	0.00	

201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	1.54	1.54	0.0 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0 0	0.00	0.00	0.0 0	60.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0 0	0.00	0.00	0.0 0	60.0 0	
20508 03	培训支出	60.0 0	0.00	0.00	0.0 0	6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 74	266. 74	266. 74	0.0 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 74	263. 74	263. 74	0.0 0	0.00	
208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 74	263. 74	263. 74	0.0 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3.00	0.0 0	0.00	
208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3.00	0.0 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3 1	99.3 1	99.3 1	0.0 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3 1	99.3 1	99.3 1	0.0 0	0.00	
210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9.3 1	99.3 1	99.3 1	0.0 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 10	186. 10	186. 10	0.0 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 10	186. 10	186. 10	0.0 0	0.00	
22102 01	住房公积金	186. 10	186. 10	186. 10	0.0 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合计		3,112.1 6	2,486.8 4	625.32	
3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482.31	2482.31		
3010 1	基本工资	1027.01	1027.01		
3010 2	津贴补贴	738.99	738.99		
3010 3	奖金	164.15	164.15		
3010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74	263.74		
3010 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31	99.31		
3011 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3.01		
3011 3	住房公积金	186.1	18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32	0	625.32	
3020 1	办公费	153.5		153.5	
3020 2	印刷费	4.64		4.64	
3020 3	咨询费				
3020 4	手续费				
3020 5	水费	0.4		0.4	
3020 6	电费	84		84	
3020 7	邮电费	7.25		7.25	
3021 1	差旅费	1.86		1.86	
3021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 3	维修（护）费	0.14		0.14	
3021 4	租赁费	11.9		11.9	
3021 5	会议费	1.99		1.99	
3021 6	培训费				
3021 7	公务接待费	0.52		0.52	
3022 6	劳务费	67.13		67.13	
3022 7	委托业务费	20.75		20.75	
3022 8	工会经费	55.23		55.23	
3022 9	福利费	1.22		1.22	
3023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13		14.13	
3023 9	其他交通费用	182.83		182.83	
3029 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3		17.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	4.53		
3030 4	抚恤金				
3030 5	生活补助	4.53	4.53		
3039 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  
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公开 07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72	0	2	70		70	5	80
决算数	65.04	0	1.29	63.75		63.75	4.22	66.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  
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中共咸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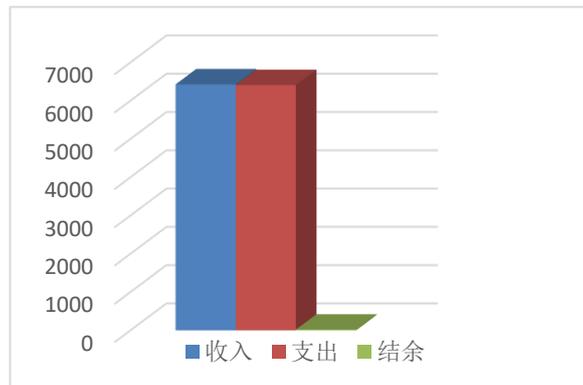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收入总计 6425.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821.49 万元，主要是今年办案经费较去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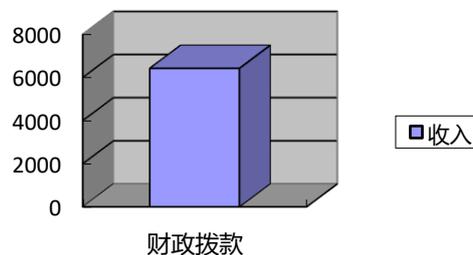
2、支出总计 6408.81 万元，较上年增加 793.42 万元，主要是今年办案经费较去年增长。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9.94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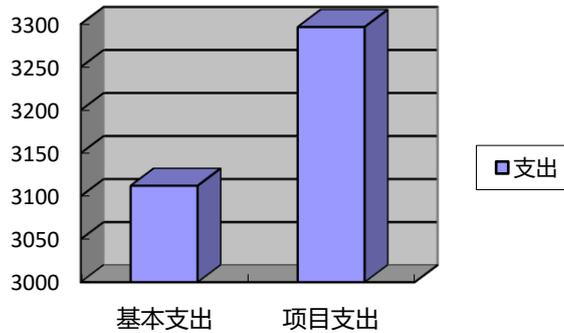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合计 6425.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25.25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支出合计6408.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12.16万元，占48.56%；项目支出3296.65万元，占5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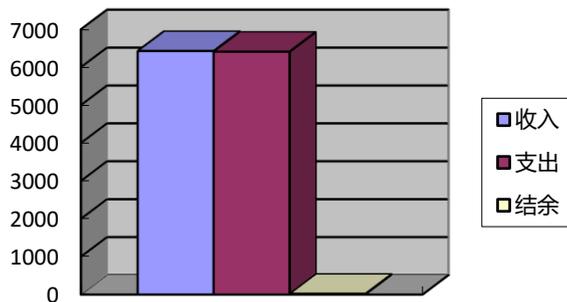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425.25万元，较上年增加821.49万元，主要是今年办案经费较去年增长。

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6408.81万元，较上年增加793.42万元，主要是今年办案经费较去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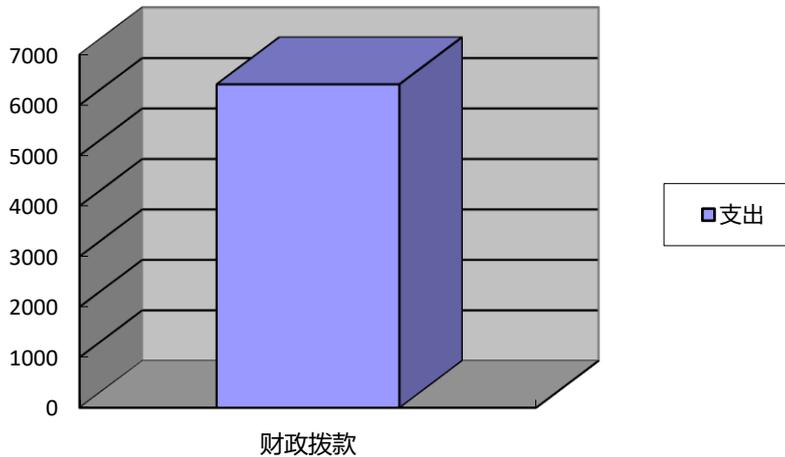
3、年末结转和结余19.94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08.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3.42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今年办案经费较去年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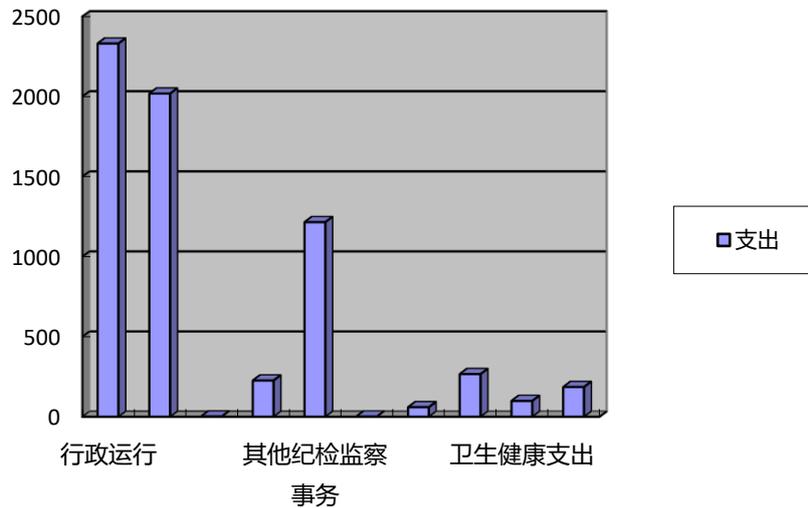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9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是今年追加了办案经费。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 (1) 行政运行 (2011101) 支出 2331.50 万元；
-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102) 支出 2018.82 万元；
- (3) 机关服务 (2011103) 支出 1.93 万元；
- (4) 事业运行 (2011150) 支出 226.97 万元；
- (5)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2021999) 支出 1215.90 万元；
- (6)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2019999) 支出 1.54 万元；
- (7) 培训支出 (2050803) 60 万元；

- (8)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266.74 万元；
- (9) 卫生健康（210）支出 99.31 万元；
- (10) 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 186.1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12.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486.8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625.32 万元。

人员经费 2486.84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工资福利（301）支出 2482.3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303）支出 4.53 万元。其中：

- (1) 基本工资（30101）支出 1027.01 万元；
- (2) 津贴补贴（30102）支出 738.99 万元；
- (3) 奖金（30103）支出 164.15 万元；
-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支出 263.74 万元；
- (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支出 99.31 万元；

(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2) 支出 3.01 万元;

(7) 住房公积金 (30113) 支出 186.10 万元。

(8) 生活补助 (30305) 支出 4.53 万元。

**公用经费** 625.32 万元, 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支出 625.32 万元。其中:

(1) 办公费 (30201) 支出 153.50 万元;

(2) 印刷费 (30202) 支出 4.64 万元;

(3) 水费 (30205) 支出 0.4 万元;

(4) 电费 (30206) 支出 84 万元;

(5) 邮电费 (30207) 支出 7.25 万元;

(6) 差旅费 (30211) 支出 1.86 万元;

(7) 维修(护)费 (30213) 支出 0.14 万元;

(8) 租赁费 (30214) 支出 11.90 万元;

(9) 会议费 (30215) 支出 1.99 万元;

(10) 公务接待费 (30217) 支出 0.52 万元;

(11) 劳务费 (30226) 支出 67.1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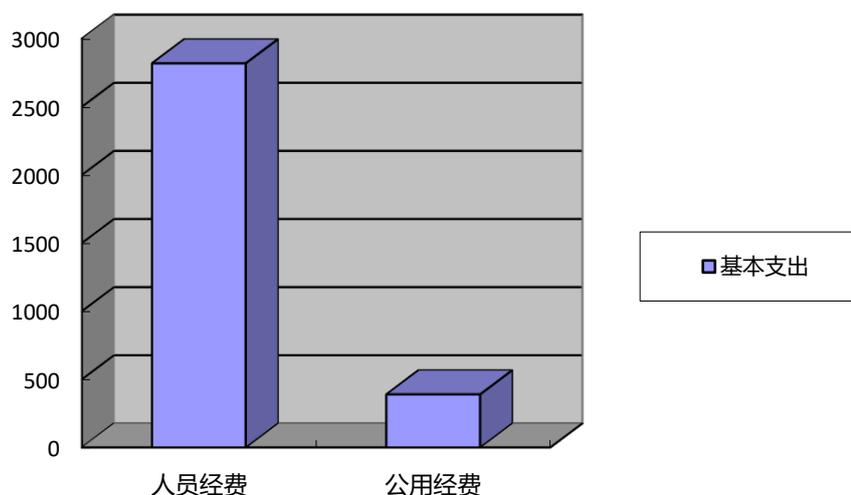
(12) 委托业务费 (30227) 支出 20.75 万元;

(13) 工会经费 (30228) 支出 55.23 万元;

(14) 福利费 (30229) 支出 1.22 万元;

(15) 其他交通费用 (30239) 支出 182.83 万元;

(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17.83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65.04万元，完成预算的90.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96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一部分公务活动取消。

####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2021年购置车辆0台，支出决算为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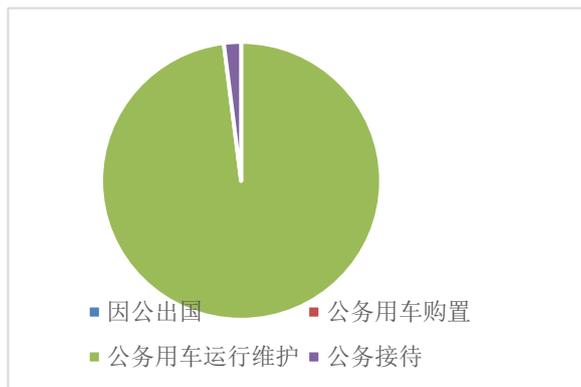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70 万元，支出决算数字 6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活动减少。

####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活动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9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待上级部门检查指导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 16 个，来宾 165 人次。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80 万元（含追加指标）支出决算为 6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3.4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取消。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8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会议取消。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25.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5.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79.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79.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4.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4.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

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财政预算绩效实施细则》等；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成立了部门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工作组由办公室及相关职能科室人员共同组建，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8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1.7%。组织对 2021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圆满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任务，部分工作任务还超额完成，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86.2 万元，执行数 3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

过查处一部分案件，极大地打击了腐败现象，筑起了不想腐、不敢腐、不能腐的篱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政治效益。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4290.83万元，执行数6425.25万元，完成预算的149.74%。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2021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省纪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省纪委全会精神，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定稳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奋力谱写咸阳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现具体汇报如下。

#### **一、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我们始终把履行监督职责作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全市工作大局的切入点着力点，以精准有力的政治监督、同级监督、日常监督，以正风肃纪反腐释放出的监督推力，保障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为落实“十四五”规划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一是持续强化政治监督。**制定项目化推进政治监督实施办法，围绕疫情防控、“六稳”“六保”、筹办十四运会等方面，确定了34项政治监督项目，形成了一套系统规范的清单化管理模式，建立了“边监督、边反馈、边督促、边整改、边问效”的闭环工作机制。去年以来，先后向市级有关单位和部门发出工作建议102份，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咸阳落地落实。

**二是探索推进同级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监督的意见，制定了纪委对同级党委及其班子成员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市委、市纪委主要领导与市级领导干部谈心谈话35人次，督促承担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开展了市级领导落实“三包三促”等工作专项检查，推动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督促市级领导干部先后4次，向市委报备落实“一岗双责”、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7方面情况，推动同级监督落细落实。

**三是做实做细日常监督。**严格落实日常监督工作办法，强化对重点人、重点事的监督，规范处置问题线索7739件，谈话函询2332件次。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的监督，市纪委回复党风廉政意见926人，提出暂缓意见6人次，否定意见7人。加强对领导干部履行职责的监督，坚决查处领导干部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实施党内问责99人、监察问责27人。

**二、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

## 感不断增强

我们始终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立场，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以作风建设新成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

**一是大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牵头开展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以及停车收费、教育医疗、住房保障、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等 11 个领域专项整治。全市解决“入住难”问题 4051 户，解决“办证难”问题 3.3673 万户，完成了 78 处停车场（点）1858 个车位智能化改造，正在建设 9 处近 6000 个停车位，清收西郊粮库腐败案件欠款 876 万元，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得到解决。全市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861 件，处分 613 人，组织处理 431 人。

**二是持续督促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落实。**紧盯春节、端午、中秋等重要节点开展明察暗访，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露头就打，坚决防止“四风”问题隐形变异、反弹回潮。深入开展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和“吃公函”问题排查整治，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261 件，处分 266 人，组织处理 45 人。

**三是扎实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委班子成员积极为全市政法队伍作廉政教育报告、讲授主题党课、宣讲“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严肃查处政法干部队伍中黑恶势力“保护伞”、执法司法腐败等突出问题。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处置政

法干警问题线索 786 件，立案 200 件，处分 147 人，组织处理 378 人，移送检察机关 4 人。

### **三、坚持“三不”一体推进，标本兼治综合效能得到持续释放**

我们始终坚持政治统领，运用法治思想和系统思维，把一体推进“三不”作为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坚持审查调查、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一体开展，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贯通融合，释放了标本兼治综合效应。

**一是把查办案件作为“三不”一体推的前提。**坚持严的主基调不放松，对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特别是十九大后仍不知止、胆大妄为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去年以来，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立案 2748 件，结案 2681 件，处分 2735 人，移送检察机关 32 人。紧盯“关键少数”和重要岗位，立案查处县处级干部案件 33 件 38 人、乡科级干部案件 228 件 270 人。严肃查处了市煤炭工业局原党组书记、局长侯军利，市原旧城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夏长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原庭长李彬等一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震慑遏制作用进一步彰显。

**二是把制度建设作为“三不”一体推的关键。**通过制发纪律检查、监察建议等方式，督促各级各部门深化改革，建立健全审批监管、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财政支出等方面制度规定 947 个，完善权责清单、明晰权力边界。建立行贿企业、人员数据库和“黑名单”制度，压缩权力寻租空间。加强制度

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维护制度的权威和尊严。

**三是把思想教育作为“三不”一体推的根本。**持续深化赵正永案以案促改，拍摄警示教育片《账总是要算的》，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坚持用纪律教育大多数，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全市运用第一种形态 6691 人次，占 70.8%。持续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不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 **四、持续加强自身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我们始终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全面加强纪检监察机关政治建设、能力建设、纪律建设，用严明的纪律管理纪检监察干部，自觉接受党内监督和社会监督，严格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锻造忠诚坚定、担当尽责、遵纪守法、清正廉洁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一是政治建设全面加强。**牢牢把握纪检监察机关政治机关属性，市纪常委会集中学习 11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12 次，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纪检监察干部的历史自觉、历史自信大大增强，达到了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的。

**二是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健全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探索形成干部夜校学习制度，培训纪检监察干部 1870 人次。突出政治理论、党纪法规、纪检监察业务，举办 3 天

以上专题培训 18 期。延伸拓展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和市管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三化”建设，实现了基础设施标准化、工作运行规范化、干部队伍专业化。

**三是纪律作风持续强化。**加强干部日常教育管理，修订完善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实施办法，认真落实打听、干预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和请托违规办事报告报备制度。严格落实特约监察员制度，加强对监察工作的监督。坚持刀刃向内，完善内控机制，查处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案件 4 件 4 人。

尽管我们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比如，日常监督的治理效能仍需提升，派驻监督的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还不够高，等等。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精神，在省纪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坚韧和执着，继续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办案费		负责人及电话	张俊伟 33193050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5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6.2	386.2	386.2	10	100%	1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 县财政资金							
		其 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初核线索	30	23		5		
			指标 2:						
			.....						
		质量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指标 2:						
			.....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90%	95%		10				

		指标 2:						
		.....						
	成本指标	办案成本降低	5%	3%		10		
		指标 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全社会制度性成本	5%	2%		10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指标 2:					
			.....					
		生态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指标 2:					
			.....					
总分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1%、80%-51%、50%-0%合理确定分值。

4.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项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5.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自评得分：96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省纪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部门支出主要为查办各类腐败案件支出							
（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取 方 式				措 施
投入	预算 执行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lt;70%的，得0分。</p>		4290.83	6,425.25	10	
		预算 调整 率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gt;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4290.83	6,490.30	3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进度率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30	28	38			
		项目效益	20			95%	98%	20			
<p>备注:</p> <p>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p> <p>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p>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